

2024年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单位） 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单位）2024年度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4年度部门（单位）预算 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十四、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行经费表

第一部分

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单位）概况

一、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

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单位）的主要职责是：

- （一）贯彻执行关于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的政策法规；
- （二）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复员士兵、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 （三）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
- （四）会同有关部门制定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并组织落实；
- （五）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 （六）落实军队离退休干部（遗属）、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相关待遇；
- （七）组织指导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
- （八）组织指导全市拥军优属工作；
- （九）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
- （十）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

(十一) 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
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十二) 承担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十三)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按照机构改革整体安排，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共核定内设科室4个，即：办公室、人事财务科、安置就业科（思想政治和权益保障科）、优抚褒扬科（灵宝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属事业单位2个，即灵宝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中心于2019年5月31日挂牌成立；灵宝市光荣院（灵宝市军休站），于2023年6月5日批复设立。

三、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本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具体是：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预算（下属二级机构不独立核算）。

第二部分

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4年部门（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单位）收入总计2201.07万元，支出总计2201.07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271.30万元，增长14.06%，主要原因是：与去年相比，军转干部生活补助和随军家属生活补助有所增加；在编制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时把调标资金及死亡补发资金预算在内；支出增加271.30万元，增长14.06%，主要原因是：与去年相比，军转干部生活补助和随军家属生活补助有所增加；在编制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时把调标资金及死亡补发资金预算在内。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单位）收入合计2201.0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2201.07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单位）支出合计2201.0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25.21万元，占10.23%；项目支出1975.86万元，占89.7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2201.07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0.00万

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 0.0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271.30 万元，增长 14.06%，主要原因是：与去年相比，军转干部生活补助和随军家属生活补助有所增加；在编制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时把调标资金及死亡补发资金预算在内；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不涉及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不涉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2201.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25.21 万元，占 10.23%；项目支出 1975.86 万元，占 89.77%。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53.41 万元，占 97.83%；卫生健康支出 29.92 万元，占 1.36%；住房保障支出 15.21 万元，占 0.69%；其他支出 2.53 万元，占 0.11%。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225.2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203.68 万元，占 90.44%；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务用车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支出 21.53 万元，占 9.56%；主要包括：在职人员定额公用经费等。

七、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单位）“三公”经费预算为2.50万元。2024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较2023年减少0.20万元，下降7.41%。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较2023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不涉及因公出国费用。

（二）公务接待费1.0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较2023持平，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较去年变化不大。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5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较2023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不涉及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0万元，

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较 2023 年减少 0.20 万元，下降 11.76%，主要原因是：公车维护次数较去年有所减少。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00 万元，用于：无。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单位）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34.26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较 2023 年增加 3.30 万元，增长 10.66%，主要原因：24 年较 23 年新增工作人员 2 名，机构运行经费有所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我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部门（单位）2024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目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2024年，我部门（单位）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2201.0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190.96万元，公用经费支出34.26万元，支出项目共12个，支出总额1975.86万元，其中预算支出100万元及100万元以上项目4个，支出总额1684.98万元。我部门（单位）2024年无重点评价项目。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3年期末，我部门（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单位）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0项，主要是：我单位不涉及。我单位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

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构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度部门（单位）
预算表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年度

YS01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2,201.07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2,201.07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2,153.41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29.92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15.21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2.53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201.07	本年支出合计	2,201.07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201.07	支出总计	2,201.07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年度

YS03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2,201.07	225.21	190.96		34.26		1,975.86	1,975.86
			410001	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201.07	225.21	190.96		34.26		1,975.86	1,975.86
208	05	05	410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28	20.28	20.28					
208	08	05	410001	义务兵优待	738.00						738.00	738.00
208	08	07	410001	光荣院	80.00						80.00	80.00
208	08	08	410001	褒扬纪念	5.00						5.00	5.00
208	08	99	410001	其他优抚支出	509.74						509.74	509.74
208	09	01	410001	退役士兵安置	248.00						248.00	248.00
208	09	05	410001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310.00						310.00	310.00
208	28	01	410001	行政运行	177.27	177.27	145.55		31.72			
208	28	04	410001	拥军优属	65.12						65.12	65.12
210	11	01	410001	行政单位医疗	9.92	9.92	9.92					
210	14	01	4100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0.00						20.00	20.00
221	02	01	410001	住房公积金	15.21	15.21	15.21					

229	99	99	410001	其他支出	2.53	2.53			2.53				
-----	----	----	--------	------	------	------	--	--	------	--	--	--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年度

YS04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2,201.07	一、本年支出	2,201.07	2,201.07	2,201.0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01.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2,201.07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53.41	2,153.41	2,153.41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9.92	29.92	29.9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15.21	15.21	15.21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2.53	2.53	2.53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支出合计	2,201.07	2,201.07	2,201.0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年度

YS05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2,201.07	225.21	190.96		34.26		1,975.86		1,975.86
			410001	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201.07	225.21	190.96		34.26		1,975.86		1,975.8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28	20.28	20.28						
208	08	05		义务兵优待	738.00						738.00		738.00
208	08	07		光荣院	80.00						80.00		80.00
208	08	08		褒扬纪念	5.00						5.00		5.00
208	08	99		其他优抚支出	509.74						509.74		509.74
208	09	01		退役士兵安置	248.00						248.00		248.00
208	09	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310.00						310.00		310.00
208	28	01		行政运行	177.27	177.27	145.55		31.72				
208	28	04		拥军优属	65.12						65.12		65.1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92	9.92	9.92						
210	14	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0.00						20.00		2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5.21	15.21	15.21						

229	99	99		其他支出	2.53	2.53			2.53				
-----	----	----	--	------	------	------	--	--	------	--	--	--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年度

YS06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25.21	203.68	21.5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0.28	20.28	
30208	取暖费	50201	办公经费	3.09	3.09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6.62	16.62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76.75	76.75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9.98	49.9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0.82	0.8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39	1.3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0	1.90	0.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4.86	4.56	0.30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3.17	3.17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4.00		4.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		1.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30202	印刷费	50201	办公经费	2.00		2.00
30205	水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0		1.00
30226	劳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1.50		1.50
30216	培训费	50203	培训费	1.00		1.00
30215	会议费	50202	会议费	1.00		1.00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2.00		2.00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0		1.00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0.50		0.50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1.70		1.7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9.92	9.92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15.21	15.21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2.53		2.5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年度

YS08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50		1.50		1.50	1.0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年度

YS09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说明：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部门单位，本表无数据。

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年度

YS10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975.86	1,975.86							
	410001	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1,975.86	1,975.86							
特定目标类	2024年在役优秀士兵奖励金	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10.00	10.00							
特定目标类	2024年义务兵家属优待金配套资金	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728.00	728.00							
特定目标类	2024年光荣院供养经费	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80.00	80.00							
特定目标类	2024年烈士陵园管理经费	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5.00	5.00							
特定目标类	2024年一至六级伤残军人护理费	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62.76	62.76							
特定目标类	2024年优抚对象定补配套资金	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446.98	446.98							
特定目标类	2024年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配套资金	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0.00	200.00							
特定目标类	2024年退伍军人在安置期间生活费及安置期间养老保险金	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48.00	48.00							
特定目标类	2024年困难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补助	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310.00	310.00							
特定目标类	2024年随军家属生活补助	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45.12	45.12							
特定目标类	2024年拥军优属资金	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00	20.00							
特定目标类	2024年优抚医疗配套资金	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00	20.00							

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整体绩效目标表

年度履职目标	发挥退役军人部门职能, 协调各方力量更好为现役军人军属服务, 为 2 万余名退役军人服务, 切实保障军人军属合法权益。定期发放优抚定补资金、医疗救助资金、积极开展拥军优属活动走访慰问优抚对象及广大现役军人、发放复员退伍军人安置四项经费、加大技能培训力度、大力开拓开发就业岗位及维稳等工作。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优抚对象抚恤金发放工作	为各类优抚对象及时、足额、准确地发放抚恤金。		
	义务兵优待金发放工作	为义务兵家属及时、足额、准确发放义务兵优待金。		
	驻军随军家属生活补贴	及时、足额、准确地发放驻军随军家属生活补贴		
	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及医疗补助	及时、足额、准确地发放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及医疗补助。		
	退伍军人待安置期间生活费及安置期间养老保险金	发放退伍军人待安置期间生活费及安置期间养老保险金。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 (万元)		2, 201. 07	
	1、资金来源: (1) 政府预算资金		2, 201. 07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 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 (1) 基本支出		225. 21	
	(2) 项目支出		1, 975. 8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geq 100\%$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执行率	$\geq 90\%$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调整率	$\leq 20\%$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结转结余率	$\leq 10\%$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100\%$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率	$\geq 100\%$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决算真实性	真实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投入管理指标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投入管理指标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投入管理指标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投入管理指标	绩效管理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投入管理指标	绩效管理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投入管理指标	绩效管理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重点工作完成率 1	=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重点工作完成率 2	=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重点工作完成率 3	=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重点工作完成率 4	=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重点工作完成率 5	=100%	
产出指标	履职目标实现	履职实现率	=1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广大适龄青年应征入伍积极性	提高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退役军人幸福感、获得感	提高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退役军人生活质量	有效改善	
效益指标	满意度	广大退役军人及相关人员满意度	≥90%	

2024 年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单位名称：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 资金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单 位 资 金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410		1,975.86	1,975.86										
410001	灵宝市退 役军人事 务局	1,975.86	1,975.86										
411282240000000022001	2024 年随 军家属生	45.12	45.12			驻军随军 家属补助	800 元/ 人	驻军随军 家属数量	47 人	驻军随军 家属幸福	提高	驻军随军 家属满意	≥90%

	活补助					每月发放标准				感		度	
							随军家属生活补助发放准确率、覆盖率	100%					
							驻军随军家属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411282240000000022002	2024年一至六级伤残军人护理费	62.76	62.76			六级以上精神疾病伤残军人的护理费年发放标准	≤15429元/人	一至四级伤残军人人数	≤13人	残疾军人生活质量情况	有效改善	伤残军人满意度	≥90%
						一至四级	≤23354	六级以上	≤21人				

						伤残军人的护理费 年发放标准	元/人	精神疾病 伤残军人 人数					
								一至六级 残疾军人 护理费发 放准确 率、覆盖 率	≥95%				
								一至六级 残疾军人 护理费发 放及时率	≥95%				
411282240000000022401	2024年在 役优秀士 兵奖励金	10.00	10.00			优秀士兵 奖励金及 送喜报等 慰问标准	≤909 元/人	优秀士兵 人数	≥120人	广大适龄 青年应征 入伍积极 性	提高	优秀士兵 满意度	≥90%

							优秀士兵 奖励金发 放准确 率、覆盖 率	100%					
							优秀士兵 奖励金发 放及时性	100%					
411282240000000022402	2024 年拥 军优属资 金	20.00	20.00			慰问部队 及光荣院 费用平均 成本	≤2.22 万元	拥军优属 效果	效果显著	双拥社 会氛围情 况	越来越好	慰问部队 满意度	≥90%
								慰问部队 及时性	及时				
								慰问部队 及光荣院 总数	9 个				
411282240000000022404	2024 年自	200.00	200.00			两年义务	9000 元	两年义务	≥90 人	广大适龄	提高	自主就业	≥90%

	主就业退 役士兵一 次性经济 补助配套 资金					兵标准	/人	兵人数		青年应征 入伍积极 性		退役士兵 满意度	
						一期士官 标准	12000 元/人	一期士官 人数	≥20 人				
						二期士官 标准	15000 元/人	二期士官 人数	≥15 人				
						三期士官 标准	19000 元/人	三期士官 人数	≥20 人				
						一期士官 标准四	23000 元/人	四期士官 人数	≥15 人				
								一次性经 济补助发 放准确 率、覆盖 率	100%				
								一次性经 济补助发	≥95%				

								放及时性					
411282240000000022405	2024年困难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补助	310.00	310.00			军转干部生活补助年人均发放标准	≤54386元/人	企业军转干部人数	57人	军转干部生活质量情况	改善	军转干部生活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军转干部生活及医疗补助按标准发放情况	按标准发放				
								军转干部生活及医疗补助发放及时性	≥95%				
411282240000000022406	2024年退伍军人待安置期间	48.00	48.00			待安置期间补缴养老保险金	12万元	待安置退伍军人数	≥20人	退役军人待安置期间生活情况	改善	待安置退伍士兵满意度	≥90%

	生活费及安置期间养老保险金					数额				况			
						待安置期间生活费标准	2000元/月	待安置期间退役军人生活费及养老保险发放准确率	100%				
								待安置期间退役军人生活费及养老保险发放及时性	100%				
411282240000000022407	2024年光荣院供养经费	80.00	80.00			聘用人员工资成本及办公经费	≤23.84万元	聘用人员数量	≥10人	集中供养人员生活质量情况	提高	集中供养人员满意度	≥90%
						院民每月	≤900	集中供养	≥52人				

						生活费标准	元/人	院民数量					
								光荣院居住人员集中供养率	≥95%				
								光荣院供养经费及时拨付率	≥95%				
411282240000000022410	2024年优抚医疗配套资金	20.00	20.00			优抚医疗补助标准	≤200元/人	优抚医疗补助人数	≥1000人	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改善情况	有效改善	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100%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95%				

							发放及时性						
411282240000000022413	2024年优抚对象定补配套资金	446.98	446.98			优抚对象人均补助标准	≤937元/人	优抚对象人数	≥4770人	各类优抚对象生活情况	改善	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优抚对象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及覆盖率	≥95%				
								优抚对象补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95%				
411282240000000022414	2024年义务兵家属优待金配套资金	728.00	728.00			义务兵家属优待金县级配套成本	≤728万元	义务兵大学生人数	150人	广大适龄青年应征入伍积极性	显著提高	发放对象满意度	≥90%

							义务兵人数	350人					
							义务兵优待金发放准确率	≥95%					
							义务兵优待金发放及时率	≥95%					
411282240000000022416	2024年烈士陵园管理经费	5.00	5.00			陵园日常运转及维护成本	≤7.043万元	陵园办公面积	1300-1400平方米	弘扬爱国主义教育的效果	效果显著	聘用人员及社会群众、祭扫人员满意度	≥90%
						聘用人员工资及保险费用年成本	≤26.62万元	聘用人员数量	≥6人				
								为聘用人	≥95%				

							员发放工 资准确 率、覆盖 率					
							为聘用人 员发放工 资准及时 性	≥95%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部门：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年度

YS13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说明：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安排的部门单位，本表无数据。

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行经费表

部门：灵宝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年度

YS14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项目		机构运行经费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4.26
30208	取暖费	3.0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86
30229	福利费	3.17

30201	办公费	4.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30202	印刷费	2.00
30205	水费	1.00
30226	劳务费	1.50
30216	培训费	1.00
30215	会议费	1.00

30213	维修(护)费	2.00
30211	差旅费	1.00
30207	邮电费	0.50
30206	电费	1.70
30228	工会经费	2.53